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15樓

承辦人：張大昌

電話：3322101分機7503

電子信箱：cdt@ms.tyc.edu.tw



受文者：桃園市大溪區仁和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5年5月4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資字第10500325191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二、三(00325191A0C_ATTCH1.doc、00325191A0C_ATTCH2.xls)

主旨：有關桃園市桃園區桃園國民小學辦理桃園市105學年度「智慧學校數位學堂」精進教學研討會實施計畫一案，請查照。

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桃園市「智慧學校數位學堂」實施計畫辦理。
- 二、旨揭精進教學研討會實施計畫摘要如下：（詳如附件一）

（一）活動一：教學示範與研討：

- 1、辦理時間：105年5月24日（星期二）上午08:40-13:00。

- 2、參加對象：本市所屬中小學教師，共70名。本市核定補助智慧學校數位學堂之學校務必派員參加（每校至少兩位）。

（二）活動二：數位Maker實做研習：

- 1、辦理時間：105年5月24日（星期二）下午01:20-3:20。

- 2、參加對象：自由報名參加，每校至多1組（2名），共30名。

（三）請至教師研習系統分開報名（<http://passport.tyc.edu>

2_教務105/05/05 09:14



1050003120

有附件

u. tw/)。

三、桃園國民小學為「智慧學校數位學堂」先導示範學校，藉由旨揭研討會提供智慧學校發展經驗、推動諮詢與互動，本局同意當日參加旨揭精進教學研討會人員核予公假課務派代出席，請各校於文到後7日內回傳代課鐘點費經費預估表（如附件二），各校代課鐘點費先行由本局主管地方教育發展基金105年度預算各校分基金—用人費用—聘僱及兼職人員薪資—兼職人員酬金項下支應，倘有不足再行由本局補助。

正本：本市各市立國中小〈不含秀才分校〉

副本：



裝



訂

線